关于举办第八届“挑战杯”安徽省

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的预通知

各高校团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贯彻落实国家双创工作部署，进一步聚焦为党育人功能，引导和激励大学生通过广泛的社会实践、深刻的社会观察，不断增加对国情社情的了解，激发创新精神，培育创业意识，提升社会化能力，更好地服务于现代化五大发展美好安徽建设，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青春力量，团省委、省教育厅、省科协、省学联联合决定，举办第八届“挑战杯”安徽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竞赛组织

本届竞赛由团省委、省教育厅、省人社厅、省科协、省学联共同主办。竞赛成立由主办单位的相关负责人组成的领导小组，负责指导竞赛活动，并对组织委员会和评审委员会提交的问题进行协调和裁决；成立组织委员会（以下简称组委会），负责竞赛的组织、宣传、活动安排和会务等工作；成立竞赛评审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负责竞赛作品的评选审定工作。竞赛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团省委学校部。

二、竞赛时间

2020年7月—9月。

三、参赛对象

1.普通高校学生：2020年6月1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非成人教育的各类普通高等学校在校专科生、本科生、硕士研究生（不含在职研究生）。

2.职业院校学生：2020年6月1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职业教育本科、高职高专和中职中专在校学生。

1. 赛事分类

1.大赛分类。普通高校和职业院校分别进行竞赛评选。

2.赛程安排。聚焦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和2020年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小康的目标，设置五个组别：

科技创新和未来产业：突出科技创新，在人工智能、网络信息、生命科学、新材料、新能源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乡村振兴和脱贫攻坚：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和脱贫攻坚战目标，在农林牧渔、电子商务、旅游休闲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城市治理和社会服务：围绕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在政务服务、消费生活、医疗服务、教育培训、交通物流、金融服务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生态环保和可持续发展：围绕可持续发展战略，在环境治理、可持续资源开发、生态环保、清洁能源应用等领域，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文化创意和区域合作：突出共享、共融，在工艺与设计、动漫广告、体育竞技和国际文化传播、对外交流培训、对外经贸等领域，紧紧围绕“一带一路”和“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成渝经济圈”等竞技合作带建设，结合实践观察设计项目。

五、竞赛安排

本次竞赛依然采取学校和省两级赛制。参赛者向本校团委提出参赛申请，申报参赛作品，经过学校校赛选拔后，统一报送作品参加全省比赛。

1.校赛：7月底前各学校自主完成校赛, 每个学校选送参加决赛的作品总数不得超过10件，每人限报1件，每个团队人数原则上不超过10人；推报参加省赛的作品于7月26日前按照组别分类报送（具体报送形式另行通知）。

2.复赛：8月上旬。评审委员会将对各高校报送参加省赛的作品进行全面、严格和公正的评审，决定入围决赛的作品名单，并于8月中旬公布。

3.决赛：8月底。各高校入围决赛的团队对作品进行充实完善，并将完善后的作品提交参加终审决赛。终审决赛结果揭晓后，组委会将公布成绩并进行表彰奖励。

六、评审奖励

1.评审要点。突出实践导向，在考察项目商业价值的基础上，更加注重学生了解社会现状、关注社会民生、解决社会问题的意识、能力和水平。具体包括项目的社会价值、实践过程、创新意义、发展前景和团队协作等方面。具体评审参照《第十二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评审要点》；

2.奖项设置：大赛面向参赛项目设金、银、铜奖，推荐参加国赛项目从金奖项目中产生。面向参赛高校设“挑战杯”“优胜杯”“优秀组织奖”等集体奖。“挑战杯”授予竞赛团体成绩最佳的学校，以校为单位计算团体总分（计分办法按《“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章程》第四章执行），如遇团体总分并列第一，以获金奖的数量排序；“优胜杯”授予除“挑战杯”获得高校之外团体总分第二至第十一名的学校；“优秀组织奖”奖励大赛组织中工作出色的学校和单位（普通高校和职业院校根据参赛情况统筹分配）。

八、相关要求

1.提高认识，精心组织。“挑战杯”安徽省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是大学生科技创新系列竞赛活动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施大学生素质拓展计划的重要内容，是促进大学生就业创业的重要举措，也是第十二届“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的省级选拔。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成立由本校主管领导牵头的组织协调机构，把竞赛当作一项重要工作抓紧抓好。

2.建章立制，加大支持。各校在组织工作中要突出抓好机制建设，为竞赛长期发展、惠及更多学生提供有利的政策保障。鼓励各校对参赛团队建立扶持和奖励制度，提供必要的经费支持，选派专业教师对申报项目进行全程指导，对获奖学生给予专项奖励。

3.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高校对竞赛活动的宣传进行策划，积极寻找宣传资源，努力形成关注关心和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良好舆论氛围，更好地体现活动的宗旨，推动青年学生创业意识和创业精神的培养。要注意宣传“挑战杯”的统一品牌，不断扩大“挑战杯”在青年学生和全社会中的影响力。

4.严格流程，规范上报。大赛由团中央统一开发赛事平台，实现参赛报名、在线评审、视频答辩、展示交流等功能。平台拟于7月上线，具体事项另行通知。各高校院、系报送学校阶段以及高校在进行预赛和参加省级复赛、决赛阶段，务必按照大赛章程在平台进行报备和申报，优秀组织奖评选主要依据高校报备数量和获奖情况。

九、联系方式

团省委学校部

联 系 人：许 飞

联系电话：0551-63609725

电子邮箱：2354000012@qq.com

通讯地址：合肥市包河区中山路1号省行政中心2号楼2071室

 2020年7月7日

 团安徽省委学校部